

证券代码：830846

证券简称：格林检测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5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5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程辉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下称“新《公司法》”)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下称“新《公司法》”)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以下各项制度：《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委托）投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保证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拟使用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委托北京北信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委托理财金额为人民币 7,700.00 万元。委托理财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后、委托资金划转至受托方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在保证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以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盘活银行存款，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 8,000.00 万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产品总额不超过 8,000 万元。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创”)、山东高创物业服务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协议，自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拟租赁房屋并产生相关物业、水电、供冷热费等交易金额共为 500 万元；预

计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山东高创及其子公司提供环境检测服务，交易金额共为 100 万元。

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格林检测 31,149,142 股股份，占格林检测总股份的 61.86%；山东高创物业服务发展有限公司与山东高创均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公司。

2.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董事程辉、隋娟娟系关联方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派的董事，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及监事会提请的有关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